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梁高源
電話：08-7320415#3629
傳真：08-7334090
電子信箱：a25084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國字第11302087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各校辦理校園職業安全衛生工作時，針對高風險單位或災害類型實施風險分級管理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2年度「屏東縣政府職業安全衛生工作推動小組第二次聯繫會議紀錄」提案五決議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辦理校園職業安全衛生作業風險分級管理時，依據學校實際情況增列危險物品、有害化學物質、實驗室等作業項目，以確保教職員工執行工作時的安全。

正本：屏東縣立竹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新埤鄉餉潭國民小學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